

# 金門縣港務處 111 年度施政計畫

## 壹、施政目標

- 一、金門港小三通客運、貨運日益繁榮昌盛，未來配合航行安全需求加強導航、監控設備及港埠軟硬體建置與提昇。
- 二、加強各港區船舶進出管制，並配合修訂相關規定，同時定期維護港池環境清潔。
- 三、加強推動小三通政策執行，以旅客優先安全為原則，貨運以貨物通關順暢減少滯港時間為原則，並推廣海運快件通關。
- 四、加強執行碼頭作業區清潔工作，要求裝卸公司卸工前應將作業區打掃清潔，以維環境觀瞻。
- 五、因應金門大橋通車後，九宮碼頭將轉型為遊憩碼頭，並結合水頭港區遊憩船基地共同開發，提供遊憩暨島際觀光設施服務，帶動烈嶼地區發展。
- 六、加速辦理水頭港大型旅客服務中心新建工程，俾紓解現況水頭通關大樓運輸尖峰期間壅擠情形，以提升旅客服務水準，塑造國門形象，促進觀光發展。
- 七、發展馬山休閒遊憩港，縮短小三通航程，並分攤未來對接廈門翔安機場可能產生之龐大旅運量；另完善東半島交通建設，均衡區域發展，俾活絡地方經濟及促進產業轉型。
- 八、慰勉於戰地政務期間料羅碼頭裝卸隊協助戰時物資搶運及裝卸，配合政府推動碼頭裝卸開放承攬過渡期間辛勞，辦理料羅碼頭裝卸隊慰助金申請。
- 九、積極徵收催繳碼頭各項規費及租金之收入，以裕縣庫。
- 十、落實年度施政計畫列管執行推動。
- 十一、加強水頭通關大樓及碼頭機具、發電機、燈具、用電設備保養維護，落實不定期保養維修，延長使用年限，隨時保持堪用，提昇服務品質。
- 十二、協調港警加強水頭通關中心安全維護，防範不法情事發生。

## 貳、施政計畫及績效目標

工作計畫 (預算金額)	行動計畫	衡量指標	衡量標準	績效目標值	備註
港務處業務 (1,207,010 千元)	辦理港埠工程， 維持金門港整體 營運，促進地區 經濟繁榮。	預算執行進度	進度	60%	
	港勤拖船建造案	建造執行進度	進度	60%	

## 備註：撰寫說明

一、「壹、施政目標」除部門既定業務外，並應著重及納入縣長政見、縣政重要指(裁)示及縣府重要施政方向等政策內容。

二、「貳、施政計畫及績效目標」撰擬說明如次：

(一) 工作計畫(預算金額/單位：千元)：

1. 本府各一級機關(單位)，請依年度預算書所列各項「工作計畫名稱」及該工作計畫項目預算總額(含人事費、業務費、獎補助費等)，例如「綜計業務(9,272千元)」。

2. 本府二級機關，請逕以「二級機關名稱(預算金額)」填寫(參考範例「採購招標所業務(23,079千元)」)。

(二) 行動計畫：請填寫「工作計畫(預算金額)」項下規劃推動之各項業務及工作，包括例行性工作、計畫性業務及有感施政項目。

(三) 衡量指標：「行動計畫」項下之工作指標或績效指標，包括推動之各項工作項目(例如：召開會議、辦理活動等)或產生之績效項目(例如：招攬旅次、提升商家產值等)。

(四) 衡量標準：評估「衡量指標」之單位，例如場次、人次、進度、金額等。

(五) 績效目標值：

1. 衡量指標預定產出的目標數值，例如1(場次)、1000(人次)等；如該項指標係被動式的等待產出結果(例如：中央單位蒞金巡察次數、受理商業登記申請人數、受理健檢補助申請人數等無法操之在我的數據)，可填列「依實辦理」等文字。

2. 年度績效評估預定提前至11月份辦理，爰有關目標值建議填寫至10月底數值。

(六) 備註：其他補充說明事項。